



第七十三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议程项目 72(b)

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
不容忍行为：《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
执行和后续行动

埃及：* 决议草案

关于采取具体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
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

大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全面跟进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和有效执行世界会议通过的《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¹ 的所有决议，特别是 2011 年 12 月 19 日第 66/144 号和 2012 年 12 月 20 日第 67/155 号决议，在这方面，着重指出迫切需要充分有效地执行上述决议，

知悉 2018 年是纳尔逊·曼德拉诞辰一百周年，纳尔逊·曼德拉毕生致力于争取自由、人的尊严、平等和正义的斗争，并致力于促进、保护和落实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回顾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受害者所遭受的痛苦，有必要纪念这些受害者，

促请各国缅怀奴隶制、奴隶贸易包括跨大西洋奴隶贸易、殖民主义和种族隔离等历史上不公正做法的受害者，

强调指出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的成果与人权和社会领域所有联合国主要大型会议、首脑会议和特别会议的成果具有同等地位，《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依然是该世界会议的坚实基础和唯一具有

* 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¹ 见 A/CONF.189/12 和 A/CONF.189/12/Corr.1，第一章。



指导意义的成果，其中规定了消除一切种族主义祸害以及为受害者提供适足补救的全面措施，关切地注意到该成果没有得到有效执行，

着重指出需要促进容忍和尊重多样性，必须在不同文明之间和每一文明内部寻求共同点，以通过合作、伙伴关系和包容来迎接人类所面临的共同挑战，这些挑战威胁到我们共同的价值观、普遍人权和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斗争，

对基于意识形态并试图宣扬民粹主义、民族主义、右翼政纲和种族优越论的各种种族主义极端运动在世界许多地区扩散感到震惊，强调指出这些做法助长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痛惜世界许多区域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祸害，特别是针对移民和难民以及非洲人后裔的此种祸害持续存在且死灰复燃，表示关切一些政治领导人和政党助长了这种环境，在这方面对可能面临严重歧视的移民和难民表示支持，

回顾大会以前宣布的三个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对这三个十年的行动纲领没有得到充分执行且其各项目标尚未实现表示遗憾，

重申人皆生而自由，其尊严及权利均各平等且人人都具有为社会的发展和福祉作出建设性贡献的潜力，而任何种族优越论以及试图断定存在不同人种的理论在科学上都是荒谬的，在道义上应予谴责，对社会而言不公正而且危险，必须予以摒弃，

着重指出奴隶制和奴隶贸易包括跨大西洋奴隶贸易的强度、规模和有组织性质及相关不公正历史，以及殖民主义和种族隔离造成的不堪言状的苦难，而非洲人及非洲人后裔、亚洲人及亚洲人后裔和土著人民仍身受其害，并承认必须就这些持续影响加以补救，

肯定各国为禁止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并为人们充分享受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以及公民和政治权利而进行的努力和所采取的举措，

强调尽管在这方面已作努力，仍有千百万人继续受害于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包括有时以暴力形式出现的各种当代形式和表现，

欢迎民间社会为支持《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后续执行机制作出努力，

回顾秘书长根据大会 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66 号决议于 2003 年 6 月 16 日任命了五名独立知名专家，受命跟进《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各项规定的执行情况并就此提出适当建议，

着重指出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的政治意愿、国际合作和适足供资是消除一切形式和表现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确保成功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首要条件，

回顾其 1966 年 10 月 26 日第 2142(XXI)号决议宣布 3 月 21 日为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

又回顾其 2007 年 12 月 17 日第 62/122 号决议指定每年 3 月 25 日为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国际纪念日，

还回顾在上述背景下，以“承认悲剧、思考历史和永志不忘”主题为基础建成奴隶制度和奴隶贸易包括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永久纪念碑“回归方舟”，

欢迎促请所有前殖民国家按照《德班行动纲领》第 157 和 158 段给予补偿，以纠正奴隶制和奴隶贸易包括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的不公正历史，

确认并申明在全球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及其一切丑恶和当代形式及表现是国际社会的一项优先要务，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1. 重申普遍遵守和充分切实执行大会在 1965 年 12 月 21 日第 2106 A(XX)号决议中通过的《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² 对于消除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祸害至关重要；

2. 促请尚未加入和(或)批准《公约》的国家加入和批准该公约，并促请缔约国作为紧急事项考虑按照《公约》第 14 条发表声明，并考虑撤回对《公约》第 4 条作出的保留，因为继续维持这些保留有悖该文书的实质，有损其目标和宗旨；

3. 着重指出在上述背景下，《公约》条款无法有效应对当代表现形式的种族歧视，尤其是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而这恰恰是 2001 年召开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的理由；

4. 表示注意到人权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已确认《公约》存在程序性和实质性差距，必须作为一个紧急、必要和优先事项予以弥补；

5. 表示关切在拟订《公约》补充标准方面未能取得进展，而通过制定新的规范标准弥合现有差距的目的就是要消除一切形式的当代或死灰复燃的种族主义祸害；

6. 欢迎人权理事会 2017 年 3 月 24 日第 34/36 号决议，³ 其中理事会请拟订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主席兼报告员确保在特设委员会第十届会议期间就将种族主义和仇外行为定为犯罪的《公约》附加议定书草案开始进行谈判；

7. 请拟订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主席兼报告员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进展报告；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660 卷，第 9464 号。

³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53 号》(A/72/53)，第四章，A 节。

二

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

8. 欢迎其 2013 年 12 月 23 日第 68/237 号决议宣布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和 2014 年 12 月 10 日庆祝启动该十年；

9. 回顾其第 66/144 号决议鼓励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制订行动方案；

10.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活动方案的报告⁴ 和关于采取行动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以及全面执行和后续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球呼吁的报告；⁵

11. 又表示注意到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的报告，⁶ 邀请人权理事会通过工作组主席继续向大会提交关于该工作组工作的报告，在这方面，邀请工作组主席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题为“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项目下与大会互动对话；

12. 决定追溯通过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行动方案草案，使旨在提高非洲人后裔生活质量的所有举措都能以这个指导性框架为依托；

13. 又决定设立一个非洲人后裔问题常设论坛，作为非洲人后裔和其他有关利益攸关方的协商机制，并作为提高非洲人后裔生活质量和改善民生的平台，以推动就促进和充分尊重非洲人后裔人权问题制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决定常设论坛的形式将与非洲人后裔协商确定；

14.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秘书处新闻部加紧努力，加强支持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的提高认识宣传运动，为此利用社交网络和数字媒体，包括广泛传播方便用户、简明扼要和易于查阅的有关材料；

15. 请人权理事会协同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等有关机制，作为一项必要优先紧急事项，发起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中期审查筹备进程，并编写有关方案，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三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16. 关切地注意到具有历史性和标志性意义的 2001 年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在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自 1993 年《维也纳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以来的 20 项主要成就中被删除；⁷

17. 请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办事处为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问题独立知名专家

⁴ A/73/354。

⁵ A/73/371。

⁶ 见 A/73/228。

⁷ A/CONF.157/24(Part I)，第三章。

组和拟订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有效履行任务授权提供必要资源，并在这方面确保专家参加这些后续机制的每届会议，就所讨论的具体问题提供咨询意见，并协助这些机制审议和通过面向行动的建议，以执行《宣言和行动纲领》；

四

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问题独立知名专家组

18. 欢迎秘书长关于任命独立知名专家组成员以填补现有空缺的说明，⁸ 在这方面，注意到工作组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至 11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五次会议；

五

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

19. 回顾秘书长 1973 年设立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方案信托基金作为供资机制，用于开展大会宣布的三个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行动十年的活动，在这方面，赞赏三个十年之后的后续方案和业务活动也利用了该信托基金；

20. 请秘书长在其提交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的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列入一节，概述 2013 年 12 月 18 日第 68/151 号决议中关于振兴信托基金以确保成功开展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各项活动以及增强全面落实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世界会议成果及有效执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¹ 实效的第 18 段执行进展情况；

21. 强烈呼吁有能力的所有国家政府、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和个人以及其他捐助方为信托基金慷慨捐款，为此请秘书长继续为鼓励捐款进行适当接触和采取适当举措；

六

人权理事会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

22. 表示注意到人权理事会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的报告，⁹ 鼓励特别报告员根据任务授权，继续着重处理有碍和平共处及社会和谐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及煽动仇恨问题，并就此向人权理事会和大会提出报告；

23. 再次请特别报告员考虑审查种族平等衡量机制的国家模式及其对消除种族歧视的增值效应，并在下一次报告中说明这方面的挑战、成功和最佳做法，表示关切在这方面没有取得进展；

⁸ A/73/98。

⁹ A/73/305 和 A/73/305/Corr.1。

七

后续行动和执行活动

24. 请人权理事会第四十届会议与会员国、国家人权机构、相关民间社会组织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协商，审议制订多年活动方案问题，从而更新和强化所需外联活动，以便为全球公众提供信息并动员他们支持《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还要进一步了解他们在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斗争中所作贡献；

25. 又请人权理事会继续关注世界种族平等状况，为此请理事会通过其咨询委员会编写关于如何开展情况评估的研究报告，查明可能存在的差距和工作重叠情况；

26. 欢迎2018年3月21日举行主题为“在打击种族歧视背景下促进容忍、包容、团结和尊重多样性”的纪念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的大会全体会议；

2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28. 请大会主席和人权理事会主席继续在纪念消除种族歧视国际日期间举行有适当重点和主题的大会和人权理事会年度纪念会议，并举行一次关于如何纾解愈演愈烈的民族民粹主义和极端种族优越意识形态的辩论会，届时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出席，为此还鼓励积极参与反种族歧视斗争的知名人士、会员国和民间社会组织分别依照大会和理事会议事规则与会；

29.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题为“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项目下继续处理这一优先事项。